



# 財務報告附註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本年內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製造及銷售油漆產品
- 經銷鋼鐵產品
- 物業投資
- 物業發展
- 策略投資

##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近期頒佈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及有關詮釋(「詮釋」)：

-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結算日後事項」
-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租約」
-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收入」
-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分類申報」
-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無形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
-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資產減值」
-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綜合財務報告及於附屬公司投資之會計處理方法」
- 詮釋第12號：「業務合併一起初申報之公平值及商譽之其後調整」
- 詮釋第13號：「商譽—有關過往與儲備對銷／計入儲備之商譽及負商譽之持續規定」

此等會計實務準則訂明新會計計算及披露準則。採納此等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告所披露數額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訂明於結算日後發生而須對財務報告作出調整之事項及須作出披露但毋須作出調整之事項類別。根據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於結算日後宣派及批准之建議末期股息不再確認為於結算日之負債，但會在資產負債表之資本及儲備中另以保留盈利分配披露。此項修訂對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續)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訂明融資及經營租約下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基準及有關披露規定。過往會計處理方法已作出若干修訂，可根據會計實務準則規定對前期或後期財務報告作出處理。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規定對過往財務報告呈列之數額並無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往年度調整。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下披露規定之更改，使融資租約及經營租約之詳盡披露資料須作出更改，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及35。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訂明收入之確認，乃因上述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修訂而作出修訂。於結算日後附屬公司宣派及批准之附屬公司建議末期股息不再於本年度本公司財務報告內確認。採納此項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訂明分類申報財務資料之原則。其規定管理層評估本集團之主要風險或回報取決於業務分類抑或地域分類，並決定以其中一項基準為第一類申報之分類資料，而以另一項為第二類申報之分類資料。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為須申報額外之主要分類資料，其載於財務報告附註4。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訂明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之確認準則及計算基準，以及有關之披露規定。此對過往財務報告呈列之數額並無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往年度調整。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訂明無形資產之確認及計算準則，以及有關之披露規定。此對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續)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訂明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包括收購日期之決定、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之決定方法及收購產生之商譽或負商譽之處理方法。此項會計實務準則規定將商譽及負商譽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非流動資產中。其規定商譽在綜合損益表內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負商譽則按其產生之情況而定，列入綜合損益表，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有關負商譽之會計政策中。詮釋第13號訂明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適用於往年度收購產生而留待與綜合儲備對銷之商譽。由於採納此項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故須作出往年度調整，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1。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訂明資產減值之確認及計算準則。此項會計實務準則適用於後期財務報告，故對往年度財務報告呈列之數額並無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訂明編製及呈列綜合財務報告時之會計處理方法及披露規定，對編製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及有關詮釋外，本年度財務報告亦首次採納下列會計實務準則之若干輕微修訂：

- 會計實務準則第10號：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會計處理方法」
- 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會計實務準則第21號： 「於合營企業權益之會計處理方法」

此等會計實務準則修訂對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 編製基準

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並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定期重新計算投資物業、若干固定資產及證券投資時除外)，有關編製基準詳釋於下文。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於本年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均由該等公司之實際收購日起計或計至實際出售日止。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要交易及結餘均在綜合時對銷。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之公司。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為根據合約安排成立之公司，據此本集團與其他訂約方承擔一項經濟活動。合營公司以本集團與其他訂約方擁有權益之獨立企業方式營運。

合營夥伴之間所訂之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夥伴之出資比例、合營年期及於合營公司解散時資產之變現基準。合營公司經營所得之盈虧及任何剩餘資產分派均由合營夥伴按各自之出資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攤分。

有關合營公司之會計處理方法：

- (a) 若本公司對合營公司擁有單一控制權，則作附屬公司處理；
- (b) 若本公司對合營公司並無單一控制權，但擁有共同控制權，則作共同控制企業處理；
- (c) 若本公司對合營公司並無單一或共同控制權，但大致持有其不少於20%之註冊資本，並可對其行使重大之影響力，則作聯營公司處理；或
- (d) 若本公司持有合營公司少於20%之註冊資本，對其並無共同控制權，又不可行使重大之影響力，則作長期投資處理。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為受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據此合營各方對共同控制企業之經濟活動均無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將分別列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以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以外，本集團長期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權益且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已分別列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權益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若過往未在儲備內撇銷，乃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一部份。

####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購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收購產生之商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產，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就聯營公司而言，任何未攤銷之商譽將按其置存值列賬，而非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另列為一項已識別資產。

於往年度，收購產生之商譽乃於收購年度與綜合儲備對銷。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過渡規定，容許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產生之商譽繼續與綜合儲備對銷。其後收購產生之商譽則根據上述新訂會計政策處理。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商譽 (續)

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出售盈虧乃參考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 (如屬適用，包括應佔仍未攤銷之商譽及任何有關儲備數額) 計算。過往於收購時與綜合儲備對銷之應佔商譽將予回撥，並包括入出售盈虧之計算內。

商譽 (包括留待與綜合儲備對銷之商譽) 置存值將每年作出檢討，並在認為必要時按減值撇減。除非有關減值由預計不會經常發生之特殊外圍事件所引致，而其後有扭轉該事件影響之外圍事件發生，否則不會回撥過往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

#### 負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負商譽指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購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超逾收購成本。

若負商譽與收購計劃已識別及可對其作出可靠計算但於收購日期並非為可識別負債之預期虧損及開支有關，則於確認有關之未來虧損及開支時，該部份負商譽將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收入。

若負商譽並非與於收購日期可識別之預期虧損及開支有關，負商譽將按購入之可折舊／可攤銷資產剩餘之平均可使用年期以有系統之方式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任何負商譽超逾所購入非貨幣資產公平值之數額將即時確認為收入。

就聯營公司而言，任何未在綜合損益表確認之負商譽將按其置存值列賬，而非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另列為一項已識別項目。

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出售盈虧乃參考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 (如屬適用，包括應佔而未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負商譽及任何有關儲備數額) 計算。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資產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將評估是否有任何資產減值出現，或往年度已確認之資產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存在或已減少。若是，將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其按有關資產之實用價值或出售價格淨額(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減值虧損只在資產置存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虧損將於其出現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惟若資產乃按重估價值列賬，其減值虧損將按有關重估資產之會計政策處理。

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只在有關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所變動時才回撥，惟回撥數額不會高於往年度資產尚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定之置存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減值虧損回撥將於其出現期間計入損益表，惟若資產乃按重估價值列賬，其減值虧損回撥將按有關重估資產之會計政策處理。

### 固定資產及折舊

除投資物業外，固定資產乃按成本或估值扣除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買價及將其置於有關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所擬用途時應計之直接費用。於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支出之維修及保養等費用，一般在支銷期間於損益表中扣除。若可明確顯示有關支出已令預期由使用該項固定資產而獲取之經濟利益增加，則該等支出將轉作該項資產之額外成本。

固定資產(投資物業除外)之價值變動乃以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總額不足以抵銷按個別資產計算之減值，不足之數於損益表中扣除。其後出現之任何重估增值，將計入損益表，以抵銷以往扣除之減值。於出售重估資產時，以往估值所產生之重估儲備之有關部份將變現並直接撥往保留溢利，作儲備變動處理。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折舊之計算方法乃按個別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估值減去任何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有關之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無
契約土地	按契約尚餘年期
永久業權及契約樓宇	2%或按契約尚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有年期物業裝修	10%—33%或按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9%—25%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
汽車	18%—25%

於損益表中確認出售或廢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置存值之差額。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於房地產之權益，該等房地產之建築工程及發展已告完成，且因其投資潛力作長期持有。該等物業並無折舊，並根據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專業估值所得之公開市值列賬。投資物業之價值變動乃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總額不足以抵銷按整個組合計算之減值，不足之數於損益表中扣除。其後出現之重估增值將計入損益表，以抵銷以往扣除之減值。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以往估值所變現之有關部份將轉入損益表。

#### 發展中物業

待售之發展中物業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未來銷售收益淨額減去截至落成及出售止預期支出之其他費用計算。成本包括物業之所有發展費用、轉作成本之利息及其他直接成本。

持作其他用途之發展中物業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待售物業

待售物業乃按個別物業之成本與參照當時市值釐定之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截至入伙紙批出日期止轉作成本之利息及該等物業應佔之其他直接成本。

### 開採權

根據合約安排購入之開採權按成本扣除累積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開採權按有關開採權之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 租約資產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業權除外)之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轉由本集團承受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約。於訂立融資租約時，租約資產之成本均按最低應付租約款項之現值轉作成本，並連同承擔(利息部份除外)入賬，以反映購入及融資情況。根據轉作成本之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均列入固定資產內，並按資產之租約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成本乃於損益表中扣除，以便於租約年內按固定比率扣除。

由出租人承受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若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出租之資產列為非流動資產，而根據該等經營租約應收取之租金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若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支付之租金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扣除。

###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為擬持續或長期持有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乃按個別投資之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於有關證券出現減值時，將把其置存值調低至董事會估計之公平值，而減值數額將於其出現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當引致減值出現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且有具信服力之證據顯示於可見之將來新情況及事件將會持續，則以往扣除之減值數額將計入損益表，以抵銷之前扣除之數額。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續)

####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為持作買賣用途之股本證券投資，乃按個別投資於結算日以其買賣牌價釐定之公平值列賬。因證券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內入賬或扣除。

#### 存貨

存貨在適當扣除陳舊或滯銷貨品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原料，在適當情況下，另加直接勞工及所佔之間接生產成本。可變現淨值乃估計可出售價格減去估計至製成及出售止所需其他成本後之數額。

####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就所有重大之時差於可見將來可能引起之負債作出撥備。除非確定可以變現，否則遞延稅項資產不被確認。

#### 確認收入

在有關之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可按下列方式對有關收益作出可靠之計算時，收入將予確認：

- (a) 出售貨品及物業收入在其所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時確認，惟本集團參與管理已出售貨品及物業之程度須未至於與其所有權有關，對之亦無實質控制權；
- (b) 租金收入在物業出租期間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
- (c) 出售短期投資收入在交易當日簽署有關成交單據時確認；
- (d)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確認，確認時計及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適用之實際利率；及
- (e) 股息在收取股息之股東權利獲得確立時確認。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撥備

若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已因過往事件產生，而未來可能須以資源流出來償付債務，則在可對債務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之情況下，即確認撥備。

若貼現之影響重大，撥備數額將為於結算日預計未來償付債務所需之支出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貼現現值之增加將在損益表內列為融資費用。

#### 外幣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適用之滙率換算為港元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皆以該日之適用滙率換算為港元。滙兌差額撥入損益表內處理。

在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告均按結算日適用之滙率換算為港元。因綜合賬目而產生之滙兌差額均列入滙兌儲備。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參與有關計劃之僱員實施確定供款及確定受益退休金計劃。支付予確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之某個百分比計算，在按該等計劃之規則應予支付時於損益表中扣除。支付予確定受益退休金計劃之供款按獨立精算師之定期建議計算，在支付時於損益表中扣除。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與集團資產分開持有。若僱員於本集團供款全數成為其既得利益前退出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受豁免之退休金計劃，則有關之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本集團日後應付之供款。就強制性公積金退休金計劃而言，本集團供款於支付予該計劃後即全數成為僱員之既得利益。



### 3. 主要會計準則概要 (續)

#### 股息

董事會建議之末期股息將在資產負債表之資本及儲備中另列為保留盈利分配，直至其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為止。於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即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將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授權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故此，中期股息將於其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 有關連人士

若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能對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之影響力，則雙方會被視為有關連。若雙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之重大影響力所規限，則亦會被視為有關連。有關連人士可以是個人，亦可以是公司。

#### 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值項目為高度流通之短期投資 (其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轉換為可知之現金金額) 減須於貸款日後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就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而言，現金等值項目為性質與現金類似而並無用途限制之資產。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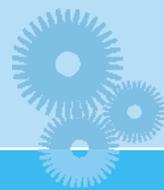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如財務報告附註2所述，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於本年度採納。分類資料按兩個分類格式呈列：(i)第一個分類申報格式為業務分類；及(ii)第二個分類申報格式為地域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業務性質及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結構及管理獨立。本集團每個業務分類為一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各具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業務分類概列如下：

- (a) 製漆產品分部包括油漆產品製造及銷售；
  
- (b) 物業投資分部包括：
  - (i) 投資於具租金收入潛力之住宅及商業物業；
  - (ii) 物業發展及銷售；及
  
-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鋼鐵產品貿易及出售有價證券。

於決定本集團之地域分類時，收入及業績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列入各分部之下，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區列入各分部之下。

分部間之出售及轉讓乃按互相協定之條款進行交易。



4.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支出資料。

本集團

	油漆產品		物業投資		其他		撇銷		綜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之銷售	355,027	359,884	1,864	64,991	12,617	19,676	—	—	369,508	444,551
分部間之銷售	—	—	9,033	6,537	—	—	(9,033)	(6,537)	—	—
其他收入	15,789	4,587	1,263	10,352	1,321	3,716	—	—	18,373	18,655
總計	<u>370,816</u>	<u>364,471</u>	<u>12,160</u>	<u>81,880</u>	<u>13,938</u>	<u>23,392</u>	<u>(9,033)</u>	<u>(6,537)</u>	<u>387,881</u>	<u>463,206</u>
分類業績	<u>66,629</u>	<u>70,234</u>	<u>(3,461)</u>	<u>(6,764)</u>	<u>(7,147)</u>	<u>(996)</u>	<u>4,866</u>	<u>5,343</u>	<u>60,887</u>	<u>67,817</u>
利息收入									1,913	5,563
未分配開支									(42,860)	(40,483)
經營業務溢利									19,940	32,897
融資費用									(10,226)	(14,744)
應佔溢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286)	—
聯營公司	2,596	4,940	—	—	—	—	—	—	2,596	4,940
未分配聯營公司									2,443	9,219
除稅前溢利									14,467	32,312
稅項									(7,655)	(9,60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6,812	22,712
少數股東權益									(49)	1,167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u>6,763</u>	<u>23,879</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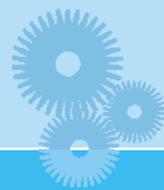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 (續)

### (a) 業務分類 (續)

#### 本集團

	油漆產品		物業投資		其他		撇銷		綜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21,476	227,382	590,883	600,285	11,769	26,140	(457)	(445)	823,671	853,36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2,555	41,396	38,899	—	—	—	—	41,396	61,454
未分配資產：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308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5,547	83,784
長期投資									170,734	176,334
投資按金									22,870	—
其他									123,866	138,470
列入分類資產之入口貸款	1,875	—	—	—	—	—	—	—	1,875	—
資產總值									1,300,267	1,313,404
分類負債	65,448	61,344	15,315	31,577	10,791	12,207	(474)	(462)	91,080	104,666
未分配負債									125,231	134,298
列入分類資產之入口貸款	1,875	—	—	—	—	—	—	—	1,875	—
負債總額									218,186	238,964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13,593	13,479	3,742	3,742	7	9	—	—	17,342	17,230
未分配數額									312	786
									17,654	18,016
資本支出	6,878	2,030	8	172	—	2	—	—	6,886	2,204
未分配數額									463	421
									7,349	2,625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	—	1,047	3,242	—	—	—	—	1,047	3,242
發展中物業減值	—	—	3,000	3,104	—	—	—	—	3,000	3,104
短期投資減值	—	—	—	—	1,419	373	—	—	1,419	373



4. 分類資料 (續)

(b) 地域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域分類之收入、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及支出資料。

本集團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其他		撤銷		綜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之銷售	<u>167,596</u>	<u>248,546</u>	<u>201,895</u>	<u>195,995</u>	<u>17</u>	<u>10</u>	<u>—</u>	<u>—</u>	<u>369,508</u>	<u>444,551</u>
分類業績	<u>(2,400)</u>	<u>(12,622)</u>	<u>62,308</u>	<u>81,405</u>	<u>(419)</u>	<u>(414)</u>	<u>1,398</u>	<u>(552)</u>	<u>60,887</u>	<u>67,817</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512,202</u>	<u>527,775</u>	<u>766,598</u>	<u>765,748</u>	<u>19,592</u>	<u>19,881</u>	<u>—</u>	<u>—</u>	<u>1,298,392</u>	<u>1,313,404</u>
列入分類資產之 入口貸款	<u>1,875</u>	<u>—</u>	<u>—</u>	<u>—</u>	<u>—</u>	<u>—</u>	<u>—</u>	<u>—</u>	<u>1,875</u>	<u>—</u>
									<u>1,300,267</u>	<u>1,313,404</u>
資本支出	<u>2,493</u>	<u>1,304</u>	<u>4,856</u>	<u>1,321</u>	<u>—</u>	<u>—</u>	<u>—</u>	<u>—</u>	<u>7,349</u>	<u>2,625</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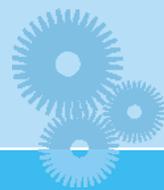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營業額、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為銷售貨品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發票淨值；出售待售物業所得款項；租金收入毛額；及出售短期投資所得款項各項之總額。營業額經對銷集團公司間之一切重要交易後計算。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油漆產品	355,027	359,884
銷售其他貨品	9,470	13,036
出售待售物業	—	61,78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毛額	1,864	3,210
出售短期投資	3,147	6,640
	<u>369,508</u>	<u>444,551</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913	5,563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3	—
其他	7,739	8,723
	<u>9,675</u>	<u>14,286</u>
其他收益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00	9,932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0,511	—
	<u>10,611</u>	<u>9,932</u>
	<u>20,286</u>	<u>24,218</u>



## 6.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經扣除：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219,685	217,401
已售待售物業之成本	—	61,821
折舊	17,654	18,016
經營租約之房地產最低租約付款	7,192	7,334
核數師酬金	2,155	2,349
職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酬	51,359	53,198
退休金供款	1,269	1,301
減：沒收供款	(71)	(308)
退休金供款淨額*	1,198	993
	<b>52,557</b>	<b>54,191</b>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無形資產攤銷	1,920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9	1,201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382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32	4,377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1,047	3,242
發展中物業減值	3,000	3,104
長期投資減值	6,400	—
短期投資減值	1,419	3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23	—
投資按金撥備	1,950	—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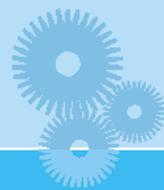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 6. 經營業務溢利 (續)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及經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毛額	1,864	3,210
減：支出	(10)	(7)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淨額	<u>1,854</u>	<u>3,203</u>
回撥存貨撥備	2,542	3,154
回撥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1,630	—
利息收入	1,913	5,563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3	—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0,511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00	9,932
出售短期投資之收益	707	368
滙兌收益淨額	117	302
	<u><u>1,854</u></u>	<u><u>3,203</u></u>

\* 本年及上年年終可運用以減少來年供款之沒收供款數額不大。

## 7. 融資費用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	8,575	11,062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1,541	3,563
融資租約利息	110	119
	<u><u>10,226</u></u>	<u><u>14,744</u></u>



##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2,750	2,750
非執行董事	250	250
	<u>3,000</u>	<u>3,000</u>
其他酬金：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13,511	13,1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7	364
	<u>13,918</u>	<u>13,536</u>
	<u><u>16,918</u></u>	<u><u>16,536</u></u>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收取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總額為25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50,000港元)。本年度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零零年：零)。

酬金分為下列級別之董事人數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零－1,000,000港元	5	5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3,0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3,500,000港元	—	1
7,500,001港元－8,000,000港元	—	1
8,000,001港元－8,500,000港元	1	—
	<u>9</u>	<u>9</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 (續)

本年內本集團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之安排。

本年內本公司就多位董事效力本集團而向彼等授出144,000,000份購股權，其他詳情載於第17頁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節。按Black-Scholes購股權定價模式計算，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理論價值為23,852,000港元，並未在損益表中扣除。

###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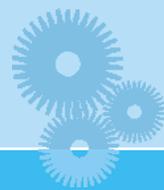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名(二零零零年：四名)董事，其酬金詳列於上文附註8。其餘一名(二零零零年：一名)並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1,069	1,126
退休金計劃供款	56	52
	<u>1,125</u>	<u>1,178</u>

該名僱員之酬金屬於下列級別：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u>1</u>	<u>1</u>

本年內本公司就該位並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效力本集團而向其授出250,000份購股權，其他詳情載於第17頁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節。按Black-Scholes購股權定價模式計算，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理論價值為41,000港元，並未在損益表中扣除。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 (二零零零年：16%) 計算。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及根據其現行法例及有關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年度之利得稅撥備：		
香港	400	700
其他地區	6,967	9,118
遞延稅項撥回 (附註29)	(56)	—
	<u>7,311</u>	<u>9,818</u>
上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348)	(636)
	<u>6,963</u>	<u>9,182</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香港	176	190
其他地區	516	228
	<u>692</u>	<u>418</u>
本年度稅項支出	<u><u>7,655</u></u>	<u><u>9,600</u></u>

## 1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撥入財務報告中處理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包括本公司虧損淨額64,242,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11,928,000港元)。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每股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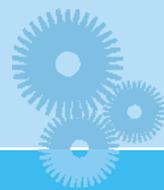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純利6,76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3,87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528,188,000股(二零零零年：1,392,328,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純利6,76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3,879,000港元)及1,547,056,000股股份(二零零零年：1,393,668,000股)(即本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加假設全部具攤薄影響之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時當作已以不收取代價之方式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8,868,000股(二零零零年：1,340,000股))計算。

### 13. 固定資產

#### 本集團

	永久業權 房地產 千港元	有年期 房地產 千港元	有年期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年初	19,273	252,957	5,691	100,347	18,544	22,778	419,590
添置	—	—	890	3,223	1,148	2,080	7,341
出售	—	—	(758)	—	(480)	(2,664)	(3,902)
滙兌調整	—	117	—	43	10	13	183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73	253,074	5,823	103,613	19,222	22,207	423,212
累積折舊：							
年初	309	37,475	3,970	71,277	14,525	19,247	146,803
年內撥備	117	6,725	606	7,886	1,074	1,246	17,654
出售	—	—	(528)	—	(357)	(2,187)	(3,072)
滙兌調整	—	33	—	25	7	12	77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26	44,233	4,048	79,188	15,249	18,318	161,46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847</u>	<u>208,841</u>	<u>1,775</u>	<u>24,425</u>	<u>3,973</u>	<u>3,889</u>	<u>261,750</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964</u>	<u>215,482</u>	<u>1,721</u>	<u>29,070</u>	<u>4,019</u>	<u>3,531</u>	<u>272,787</u>



13. 固定資產 (續)

本集團房地產之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於一九九四年之專業估值	216,733
於一九九八年之專業估值 (撥自投資物業)	22,700
成本	32,914
	<u>272,347</u>

本公司

	有年期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1,861	2,968	3,420	8,249
添置	—	91	300	391
出售	—	(49)	(915)	(964)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61</u>	<u>3,010</u>	<u>2,805</u>	<u>7,676</u>
累積折舊：				
年初	1,861	2,593	3,149	7,603
年內撥備	—	136	148	284
出售	—	(45)	(732)	(777)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61</u>	<u>2,684</u>	<u>2,565</u>	<u>7,110</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326</u>	<u>240</u>	<u>566</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375</u>	<u>271</u>	<u>646</u>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總值中，包括本集團按融資租約持有固定資產之賬面淨值，數額為1,527,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083,000港元)。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固定資產 (續)

獨立專業估值師香港威格斯有限公司已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若干有年期房地產。位於香港之有年期房地產乃根據其現有用途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位於中國內地之有年期房地產則同時採用市值及折舊重置成本基準重估。自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因本集團依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7號之過渡規定所授有關豁免日後重估當時已按估值列賬之固定資產之規定，故並無再重估有年期房地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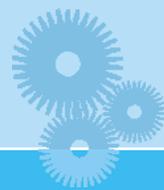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本集團位於香港之若干房地產於一九九九年撥自投資物業，該等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香港威格斯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租金收入淨額撥作成本之基準評估其當時之置存值為22,700,000港元。

若此等有年期房地產按歷史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列賬，其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置存值應為170,80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76,622,000港元)。

上文所列本集團之房地產乃按下列租約持有：

	香港	其他地區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永久業權	—	19,273	19,273
長期租約	79,700	—	79,700
中期租約	93,733	79,641	173,374
	<u>173,433</u>	<u>98,914</u>	<u>272,347</u>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上述賬面淨值約218,07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12,265,000港元)之若干固定資產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7)。



##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106,598	180,395
撥自發展中物業(附註15)	54,217	—
出售	(1,938)	(70,555)
重估減值	(1,047)	(3,242)
	<u>157,830</u>	<u>106,598</u>
年終	<u>157,830</u>	<u>106,598</u>

按地區及租約年期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長期租約房地產	17,000	17,450
中期租約房地產：		
香港	79,200	85,308
其他地區	61,630	3,840
	<u>140,830</u>	<u>89,148</u>
	<u>157,830</u>	<u>106,598</u>

香港威格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深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均為獨立專業估值師)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此等物業乃根據其現有用途或將其租金收入淨額撥作成本重估其公開市值。若干投資物業已按經營租約租予獨立第三者，其他詳情概要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5。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其價值100,04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06,598,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7)。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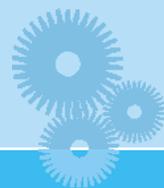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發展中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年初	219,212	302,144
添置	8	172
出售	—	(80,000)
撥往投資物業(附註14)	(54,217)	—
年內減值撥備	(3,000)	(3,104)
年終	<u>162,003</u>	<u>219,212</u>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發展中物業乃按下列租約持有：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長期租約房地產	22,003	24,995
位於中國內地之中期租約房地產	<u>140,000</u>	<u>194,217</u>
	<u>162,003</u>	<u>219,212</u>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24,095	224,095
附屬公司欠款	1,596,393	1,625,442
欠附屬公司款項	(2,661)	(2,779)
	<u>1,817,827</u>	<u>1,846,758</u>
減值撥備	(709,300)	(680,000)
	<u>1,108,527</u>	<u>1,166,758</u>

除318,79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62,011,000港元)之附屬公司欠款每年按港元最優惠利率加1厘(二零零零年：按港元最優惠利率加1厘)計算利息外，其餘附屬公司欠款／欠附屬公司款項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Beforwar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富製罐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發展
中華製漆(一九四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 1,761,3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油漆產品 及投資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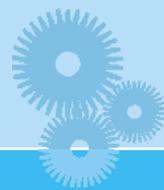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華製漆(深圳)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5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油漆產品
中華製漆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China Utili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海大連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海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资金管理
CNT Industrie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635,51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NT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59,705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NT Iron And Stee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566,804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海鋼鐵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經銷 鋼鐵產品
嘉陵北海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	物業投資



##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海秘書管理服務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管理及 秘書服務
CNT Propertie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onley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Coral Reef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慶港大酒店###	中華人民 共和國	35,000,000港元	—	60	物業投資
大連慶港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2,100,000美元	—	60	物業發展
Dongol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泛波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滿塘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Gold Tower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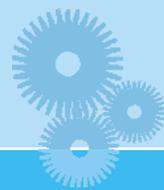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金彬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發展
漢利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華夏國際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 25,000,000元	100	—	持有物業
湖北中鄂製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人民幣 40,000,000元	—	90.50	製造及銷售 油漆產品
裕聯(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Majority Faith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Multibest Resourc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Ocean Wide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Opulent Profi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寶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裕泉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證券投資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翠同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滙智經理秘書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成富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港元	—	60	物業發展
Tatpo Corporation Limited	利比里亞	20,87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永銀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 本年內購入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國際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他成員公司核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上表列出董事會認為對本年度本集團業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將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列出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佔負債淨額	(286)	—
共同控制企業欠款	594	—
	<u>308</u>	<u>—</u>

共同控制企業欠款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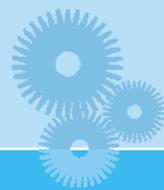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應佔溢利	
偉才有限公司	法人	香港	40	33.33	40	提供網上 英文教授課程

上述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	20,820	20,820
應佔資產淨值	17,503	1,514	—	—
聯營公司欠款	154,527	158,788	6,780	6,780
	<u>172,030</u>	<u>160,302</u>	<u>27,600</u>	<u>27,600</u>
減值撥備	(15,087)	(15,064)	(27,600)	(27,600)
	<u>156,943</u>	<u>145,238</u>	<u>—</u>	<u>—</u>

聯營公司欠款並無抵押，不計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主要聯營公司之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權益百分比 <sup>#</sup>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雅蘭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50	50	物業投資
貝格工業中華製漆 有限公司	香港	—	49	經銷油漆產品 及投資控股
貝格工業中華製漆 (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	49	製造及銷售 油漆產品
Elegant Ston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處女群島	44.44	44.44	投資控股
Hugewell Holding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35	—	投資控股
遼陽北陽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	50	物業發展
深圳華特容器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35	35	製造及 銷售容器
Treasure Auct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	20	投資控股
Worldwide Educat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	20	投資控股

<sup>#</sup>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列本集團所有聯營公司均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國際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他成員公司核數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上列所有聯營公司均為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法人聯營公司。該等聯營公司之財務報告年結日均與本集團相同，惟Treasure Auct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雅蘭置業有限公司除外，其年結日分別為九月三十日及十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告已就該等聯營公司與集團內其他公司於該等聯營公司與本集團之財政年度年結日期間進行之主要交易作出調整。

上表列出董事會認為對本年度本集團業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份之本公司聯營公司。董事會認為將其他聯營公司之資料列出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 19. 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長期投資：				
非上市證券投資 (按成本)	249,376	248,576	52,501	52,501
減：減值撥備	(78,642)	(72,242)	(52,501)	(52,501)
	<u>170,734</u>	<u>176,334</u>	<u>—</u>	<u>—</u>
短期投資：				
香港上市證券投資 (按市值)	<u>6,703</u>	<u>245</u>	<u>—</u>	<u>—</u>

### 20. 購買一項物業之按金

有關款項為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向一名獨立第三者(「賣方」)購買香港之一幅土地(包括多個地段)所付之按金，惟該等土地尚待香港特區政府(「政府」)收回及重批(「重批」)。本集團正與政府磋商其須就該等土地重批補付之地價。若有關土地重批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二日前仍未完成，本集團有權要求償還整筆按金。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重批仍未完成。本集團現正與賣方磋商延長重批期限，故上述已付按金繼續列為一項非流動資產。



## 21. 無形資產

### 本集團

	開採權 千港元
成本：	
本年內增加及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400
累積攤銷：	
本年內攤銷撥備及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92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80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2. 應收按揭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收按揭貸款，有抵押	2,183	2,249
列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89)	(58)
長期部份	2,094	2,191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應收按揭貸款：		
一年內	89	58
第二年內	96	65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31	243
五年後	1,667	1,883
	2,183	2,249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若干位於香港之物業取得第二法定抵押，以作為上述應收按揭貸款之抵押。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零件	37,342	37,917
在製品	3,742	4,576
製成品	17,101	17,749
	<u>58,185</u>	<u>60,242</u>

存貨之置存值已扣除一般撥備5,30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7,850,000港元)。

### 24.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實施一項明確之賬款信貸政策，給予一般客戶之賬款信貸期通常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對未清付之應收賬款維持嚴密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查逾期未清付之應收賬款結餘。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4,629	58,688
四至六個月內	7,532	7,787
超過六個月	8,933	4,909
	<u>71,094</u>	<u>71,384</u>
減：呆賬撥備	<u>(3,362)</u>	<u>(4,992)</u>
	<u>67,732</u>	<u>66,392</u>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6,585	85,764	838	851
定期存款	56,314	45,649	—	7,926
	<b>112,899</b>	<b>131,413</b>	<b>838</b>	<b>8,777</b>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1,200)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11,699</b>	<b>131,413</b>	<b>838</b>	<b>8,777</b>

\* 上述定期存款已用作抵押，以為聯營公司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26.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4,859	22,564
四至六個月內	1,223	5,138
超過六個月	416	—
	<b>36,498</b>	<b>27,702</b>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銀行及其他借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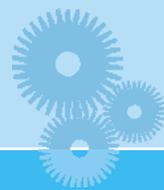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116,899	121,2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5,647	5,587
	<u>122,546</u>	<u>126,787</u>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即時	35,624	32,366
第二年內	5,410	4,251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8,401	14,906
五年後	57,464	69,677
	<u>116,899</u>	<u>121,200</u>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其他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即時	5,647	—
第二年內	—	5,587
	<u>5,647</u>	<u>5,587</u>
	<u>122,546</u>	<u>126,787</u>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u>(41,271)</u>	<u>(32,366)</u>
長期部份	<u>81,275</u>	<u>94,421</u>

\* 包括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入口貸款1,875,000港元(二零零零年：零)。

(a)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抵押如下：

- (i) 以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作抵押，其於結算日之總置存值約為100,04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06,598,000港元)。
- (ii) 以本集團若干房地產作抵押，其於結算日之總賬面淨值約為218,07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12,265,000港元)。

(b) 上述其他貸款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中方合營夥伴給予之貸款。該項貸款並無抵押及不計利息。



## 28.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需，租用若干汽車及辦公室設備。此等租約歸類為融資租約，尚餘租約年期介乎二至五年。所有租約均採用定額還款方式，故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於結算日，融資租約未來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 租約付款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最低 租約付款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最低租約 付款現值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最低租約 付款現值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於下列期間應付之款額：				
一年內	653	728	587	667
第二年內	469	252	450	231
第三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16	118	15	112
最低融資租約付款總額	<u>1,138</u>	<u>1,098</u>	<u>1,052</u>	<u>1,010</u>
未來融資費用	<u>(86)</u>	<u>(88)</u>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總淨額	<u>1,052</u>	<u>1,010</u>		
列為流動負債部份	<u>(587)</u>	<u>(667)</u>		
長期部份	<u>465</u>	<u>343</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續)

本公司	最低 租約付款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最低 租約付款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最低租約 付款現值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最低租約 付款現值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於下列期間應付之款額：				
一年內	125	131	109	122
第二年內	116	15	110	11
第三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17	32	15	28
最低融資租約付款總額	258	178	234	161
未來融資費用	(24)	(17)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總淨額	234	161		
列為流動負債部份	(109)	(122)		
長期部份	125	39		

如財務報告附註2所述，本年內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作出修訂並予以實施。若干規定披露之新增資料已於上文呈列。如屬適用，新增披露資料之往年度比較數額亦已呈列。



## 29.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756	756
本年度撥回(附註10)	(56)	—
年終	<u>700</u>	<u>756</u>

資產負債表所列之遞延稅項撥備主要與加速折舊免稅額產生之時差有關。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之潛在遞延稅項負債未作撥備。

由於物業重估增值之變現毋須繳納稅項，故重估本集團之物業並不屬於時差，因而並無計算該等物業潛在之遞延稅項負債。

## 30. 股本

### 股份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8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288,000</u>	<u>288,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528,188,193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152,819</u>	<u>152,819</u>

本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置存值或數目均無變動。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股本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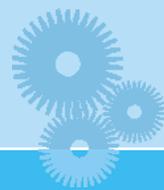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 購股權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有關之其他詳情載於第17頁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行使期限				總計
	一九九五年 五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一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零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三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一年 四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 九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零六年 九月二十六日	
	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年初尚未行使	13,300	18,000	—	—	31,300
年內授出	—	—	8,000	152,284	160,284
年內作廢	(13,300)	—	—	—	(13,300)
年終尚未行使	—	18,000	8,000	152,284	178,284
每股行使價(港元)	0.324	0.224	0.2152	0.1576	

以本公司現有資本結構而言，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若全部行使，本公司將須額外發行178,284,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並可因此收取現金29,754,000港元(未扣除有關之發行開支)。



### 31. 儲備

#### 本集團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有年期 房地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以往呈列	680,508	5,405	248,168	26,264	13,557	1,748	(17,782)	26,704	38,267	1,022,839
往年度調整***	—	—	—	41,006	—	8,396	—	—	(49,402)	—
重列	680,508	5,405	248,168	67,270	13,557	10,144	(17,782)	26,704	(11,135)	1,022,839
配售股份	21,250	—	—	—	—	—	—	—	—	21,250
股份發行開支	(1,330)	—	—	—	—	—	—	—	—	(1,330)
因收購聯營公司 而產生之綜合商譽	—	—	(191,703)	—	—	—	—	—	—	(191,703)
出售有年期物業時轉撥 與出售附屬公司時 轉撥之儲備 對銷之商譽	—	—	—	(15,279)	—	—	—	—	15,279	—
海外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賬目換算 之滙兌調整	—	—	—	387	—	—	—	—	—	387
年度純利	—	—	—	—	—	—	(21)	—	—	(21)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428</u>	<u>5,405</u>	<u>56,465</u>	<u>52,378</u>	<u>13,557</u>	<u>10,144</u>	<u>(17,803)</u>	<u>26,704</u>	<u>28,023</u>	<u>875,301</u>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以往呈列	700,428	5,405	56,465	11,372	13,557	1,748	(17,803)	26,704	77,425	875,301
往年度調整***	—	—	—	41,006	—	8,396	—	—	(49,402)	—
重列	700,428	5,405	56,465	52,378	13,557	10,144	(17,803)	26,704	28,023	875,301
海外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賬目換算 之滙兌調整	—	—	—	—	—	—	914	—	—	914
年度純利	—	—	—	—	—	—	—	—	6,763	6,763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428</u>	<u>5,405</u>	<u>56,465</u>	<u>52,378</u>	<u>13,557</u>	<u>10,144</u>	<u>(16,889)</u>	<u>26,704</u>	<u>34,786</u>	<u>882,978</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儲備 (續)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有年期 房地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下列公司保留/(累積)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00,428	5,405	56,465	52,378	13,557	10,144	(15,741)	26,704	124,281	973,621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	—	—	(286)	(286)
聯營公司	—	—	—	—	—	—	(1,148)	—	(89,209)	(90,357)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428</u>	<u>5,405</u>	<u>56,465</u>	<u>52,378</u>	<u>13,557</u>	<u>10,144</u>	<u>(16,889)</u>	<u>26,704</u>	<u>34,786</u>	<u>882,978</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700,428	5,405	56,465	52,378	13,557	10,144	(16,603)	26,704	112,247	960,725
聯營公司	—	—	—	—	—	—	(1,200)	—	(84,224)	(85,424)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428</u>	<u>5,405</u>	<u>56,465</u>	<u>52,378</u>	<u>13,557</u>	<u>10,144</u>	<u>(17,803)</u>	<u>26,704</u>	<u>28,023</u>	<u>875,301</u>

\*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為應佔之有年期房地產(往年度列為投資物業)重估增值。只有在有關資產出售或廢置時，該部份之重估儲備才撥入保留盈利，而有關轉撥並非透過損益表作出。

\*\* 根據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該附屬公司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外商投資企業，必須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某個百分比之稅後溢利撥往一項儲備基金。於儲備基金數額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時，該附屬公司便毋須再作轉撥。該儲備基金可用以彌補該附屬公司日後之虧損或增加其資本。



### 31. 儲備 (續)

\*\*\* 如財務報告附註3所詳述，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過渡規定，容許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產生之商譽繼續與綜合儲備對銷。

因應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本集團已採納一項政策，評估與綜合儲備對銷而不作減值重列之商譽。結果，本集團評估於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綜合儲備內撤銷之商譽已減值49,402,000港元，詳情列於下表。本集團已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之過渡規定，將此項會計政策更改作往年度調整處理。其影響為將有年期房地產重估儲備及一般儲備分別調升41,006,000港元及8,396,000港元，而將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調減49,402,000港元。

保留在綜合儲備內因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數額如下：

	有年期 房地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成本：			
年初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1,006	237,413	8,736
累積減值：			
年初：			
以往呈列	—	—	—
往年度調整	41,006	—	8,396
重列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1,006	—	8,396
淨額：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237,413</u>	<u>340</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1,006</u>	<u>237,413</u>	<u>8,736</u>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儲備 (續)

#### 本公司

	股份溢價賬	資本贖回 儲備	繳入盈餘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680,508	5,405	288,473	39,945	1,014,331
配售股份	21,250	—	—	—	21,250
股份發行開支	(1,330)	—	—	—	(1,330)
年度虧損	—	—	—	(11,928)	(11,928)
	<u>        </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700,428	5,405	288,473	28,017	1,022,323
年度虧損	—	—	—	(64,242)	(64,242)
	<u>        </u>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428</u>	<u>5,405</u>	<u>288,473</u>	<u>(36,225)</u>	<u>958,081</u>

部份繳入盈餘因依據一九九二年取得之法院批准自股份溢價賬撥款以撤銷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而產生。

其餘部份繳入盈餘於一九九一年因集團重組而產生，原為計劃重組時配發本公司股份之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若干特定情況下，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業務溢利與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之對賬表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溢利	19,940	32,897
利息收入	(1,913)	(5,563)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3)	—
折舊	17,654	18,016
無形資產攤銷	1,920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71)	(8,731)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32	4,377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382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1,047	3,242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0,511)	—
出售短期投資之收益	(707)	(36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23	—
短期投資減值	1,419	373
發展中物業減值	3,000	3,104
長期投資減值	6,400	—
回撥存貨撥備	(2,542)	—
回撥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1,630)	—
投資按金撥備	1,950	—
存貨減少／(增加)	4,631	(7,522)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333	(1,7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242)	(23,870)
待售物業減少	—	61,78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8,791	40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25,027)	(14,327)
	23,474	62,497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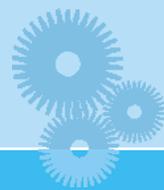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b) 本年度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融資 租約承擔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結餘	812,077	136,240	1,335	47,5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41,170	(9,453)	(953)	—
因出售附屬公司權益而產生	—	—	—	(106)
應佔年度虧損	—	—	—	(1,167)
新訂融資租約	—	—	628	—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結餘	853,247	126,787	1,010	46,32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	(6,476)	(952)	—
應佔年度溢利	—	—	—	49
新訂融資租約	—	—	994	—
滙兌影響	—	360	—	(85)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853,247</u>	<u>120,671</u>	<u>1,052</u>	<u>46,284</u>

#### (c) 主要之非現金交易

- (i) 本年內，本集團訂立固定資產融資租約安排，該等資產於有關租約訂立時之資本總值為994,000港元(二零零零年：628,000港元)。
- (ii) 本年內，數額6,400,000港元之若干按金已於業權轉讓完成後重列為無形資產。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d) 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購入淨資產：		
長期投資	800	—
銀行結餘	1	—
應計費用	(14)	—
	<u>787</u>	<u>—</u>
支付方式：		
現金	<u>787</u>	<u>—</u>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787)	—
購入銀行結餘	<u>1</u>	<u>—</u>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u>(786)</u>	<u>—</u>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本集團向一獨立第三者購入滙智經理秘書有限公司之100%權益。滙智經理秘書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收購代價已於收購日期以現金支付。

購入之附屬公司對本年度本集團之現金流量、營業額、除稅後及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綜合溢利並未作出重大貢獻。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e) 出售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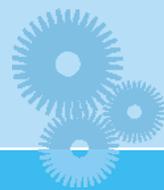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售出淨負債：		
其他應收賬款	—	39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289)
少數股東權益	—	(106)
	<u>—</u>	<u>—</u>
	—	(5)
出售時轉撥之商譽	—	387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382)
	<u>—</u>	<u>—</u>
	<u>—</u>	<u>—</u>
支付方式：		
現金	—	—
	<u>—</u>	<u>—</u>

上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對該年度本集團之現金流量、營業額、除稅後及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綜合溢利並未作出重大貢獻。

### 33.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並無在財務報告內撥備之其他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為下列公司作出銀行融資擔保：				
聯營公司	50,825	91,129	—	—
附屬公司	—	—	85,036	89,661
	<u>50,825</u>	<u>91,129</u>	<u>85,036</u>	<u>89,661</u>



### 34. 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其資產作為抵押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3、14及27。

### 35. 經營租約安排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告附註14)，租約年期介乎一至六年。租約條款一般均要求租戶支付抵押按金，並訂明可定期按當時之市況作出租金調整。

於結算日，本集團未來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於下列期限應收之最低租約款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726	1,011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305	—
五年後	167	—
	6,198	1,011
	6,198	1,011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經營租約安排 (續)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物業租約年期介乎一至十年。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來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而於下列期限應付之最低租約款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年內	12,918	2,677	439	346
第二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2,815	2,216	141	153
五年後	—	100	—	—
	<u>15,733</u>	<u>4,993</u>	<u>580</u>	<u>499</u>

本年度採納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規定經營租約之出租人披露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收之最低經營租約款項總額(詳情見上文附註(a))。過往並無此項資料披露。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亦規定經營租約之承租人披露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之最低經營租約款項總額，而非如過往規定只披露須於下年度支付之款項。因此，上文附註(b)所列以承租人訂立之經營租約之往年度比較數額已予重列，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b)所述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尚有下列承擔：

#### (a) 資本承擔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附屬公司		7,020	7,020	—	—
收購聯營公司	(i)	30,400	8,460	—	—
收購合營公司	(ii)	21,450	23,400	—	—
		<u>58,870</u>	<u>38,880</u>	<u>—</u>	<u>—</u>

(i)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38,000,000港元向一獨立第三者購入Treasure Auct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集團現有聯營公司) 另外25%股本權益。有關收購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或協議各方互相協定之其他時間完成。本年內本集團已支付按金總額7,600,000港元。收購代價餘額為30,4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協議各方訂立補充協議，將協議完成日期延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作為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進一步支付5,000,000港元按金及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再支付5,000,000港元按金之回報。在該項交易中，本公司擔任其全資附屬公司之擔保人。

(ii)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者（「合營夥伴」）訂立協議，以代價3,000,000美元認購一間合營公司之25%股本權益。根據該協議，該合營公司將向合營夥伴購入其目前持有或將進一步開發或購入若干有關生產、經銷及銷售若干燃油及其他產品之專利權（「專利權」）。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已根據該協議支付250,000美元按金。有關代價餘額為2,750,000美元（約21,450,000港元）。由於合營夥伴擁有專利權之問題仍未明朗，董事會或會考慮終止該協議。



## 財務報告附註 (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承擔 (續)

#### (b)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實施一項確定受益退休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由一項獨立管理之基金與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該計劃之供款根據獨立專業精算師採用個別參與年齡一般成本法進行之每年估值釐定。根據陳吳婉慧女士及鄧子平先生(分別為精算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會員)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最近期估值,籌資水平為165%。根據精算師之意見,該計劃之資產足以抵銷其負債總額。因此,本集團並未就對該計劃之進一步供款作出撥備。

精算估值所作之主要假設如下:

- (i) 確定受益退休金計劃之資產每年賺取9%收益;及
- (ii) 參與者之每年基本薪酬加幅為8%。

### 37. 有關連公司交易

除財務報告其他篇幅所載之交易外,本年內本集團與有關連公司之主要交易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採購原材料及在製品	(i)	18,440	16,160
向聯營公司銷售製成品及原材料	(ii)	40,480	41,426

附註:

- (i) 董事會認為採購原材料及在製品之採購價乃按相類於提供予供應商之其他客戶之價格及條件進行。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負該等聯營公司之結餘為4,421,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110,000港元)。
- (ii) 董事會認為銷售製成品及原材料乃按有關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聯營公司所欠之款項總額為87,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0,400,000港元)。



### 38.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購入Dragon Century Investment Limited之70%股本權益。7,000,000港元之收購代價已於收購日期以現金支付。該項收購並未產生任何重大商譽。
- (b)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二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購入Elegant Stone International Ltd. (「Elegant Stone」) (本集團現有聯營公司) 另外5%股本權益，代價為現金6,540,700港元(可予調整)。收購代價已於收購日期支付。該項收購並未產生任何重大商譽。
- (c)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就延後購入Treasure Auctione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另外25%股本權益之完成日期而訂立補充協議，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6。
- (d)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向Elegant Stone之一名大股東發出通知，運用該大股東根據其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訂立之擔保契約向本集團支付Elegant Stone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差額13,333,000港元，要求該大股東於有關通知日期後七天內將Elegant Stone之26.7%股本權益轉讓予本集團。於本集團獲轉讓該項權益後，Elegant Stone將成為本集團擁有76.1%權益之附屬公司。

### 39. 比較數額

如財務報告附註2進一步闡釋，因本年度採納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財務報告內若干項目及結餘之會計處理方法及呈列方式已作出修訂，以符合新規定。因此，經已作出往年度調整及重列若干比較數額，以配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40. 財務報告之批准

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核准及批准刊發。